

达城邓家巷一地污水横流 臭气熏天!

社区:重新布置排污管道 今日施工



本报讯 (达州日报社全媒体记者向也) 24日,达城市民刘先生致电达州晚报民生热线2382258反映,通川区西城街道石岭社区邓家巷,有一处化粪池渗漏一两年无人处理,臭气熏天,对行人和周围居民的生活造成了很大的影响。

记者赶到现场察看,发现此地位于邓家巷某幼儿园对面的一处老居民楼,污水在楼道里到处都是,为了防止行人通过时被污水溅湿裤脚,地面上铺了一些砖头。地面坑洼处有些许黑色异物,走近可以闻到明显的刺鼻臭味。

由于这栋楼的化粪池就在地下,臭水源源不断地渗出,顺着居民楼楼道流满了居民楼旁边的水沟。

附近火锅店老板张先生告诉记者,臭水流了有一两年了,特别是在夏天臭气熏天,非常影响生意,也给周围居民造成了很大的不便。后来社区安排了一台抽水机把污水抽到垃圾车拉走,但这终究不是长久之计。

对此,记者采访了石岭社区。一负责人表示,这栋楼是老旧居民楼,由于以前设计的下水管道不科学,加之化粪池多年都没有清掏,才导致污水横流。之前多次有居民向社区反映过该问题,社区工作人员也到现场查看过。目前,社区准备趁老旧小区改造之际,与施工单位协商后,由施工单位先行把化粪池进行清掏,把粪水拉走,然后再重新布置排污管道。估计25日可开始施工作业,彻底解决这栋楼的污水渗漏问题。



国家卫健委发布 儿童最新生长标准 2023年3月1日起施行

日前,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了《7岁以下儿童生长标准》,新标准将于2023年3月1日起施行,替代原有《5岁以下儿童生长状况判定》。《中国7岁以下儿童生长发育参照标准》同时废止。

相较于《5岁以下儿童生长状况判定》,新标准对适用儿童年龄范围、术语和定义进行了更改。增加了儿童生长水平的评价方法和头围的评价。更改了儿童营养状况的评价方法、评价指标的百分位数值和评价指标的标准差数值。增加了0~3岁儿童头围的百分位数值和标准差数值。

新标准由国家卫生健康委妇幼健康标准专业委员会负责技术审查和技术咨询,由国家卫生健康委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负责协调性和格式审查,由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妇幼健康司负责业务管理、法规司负责统筹管理。

□国家卫健委官网

民生热线帮你问 2382258

□达州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罗丁山

养殖小太阳鹦鹉需要取得什么证件?

通川区居民张先生咨询:我朋友想养殖戴标识卡和脚环的小太阳鹦鹉,这里帮他问一下,养殖小太阳鹦鹉需要取得什么证件?

通川区林业发展保护中心回复:目前,我省除人工繁育桃脸牡丹鹦鹉、虎皮鹦鹉、鸡尾鹦鹉外,均需依法取得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人工

繁育许可证。个人在未办理人工饲养许可证的前提下,是不能饲养的。

另外,现国家林草局正在积极组织研究,制定《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专用标识管理办法》,其中包括小太阳鹦鹉(绿颊锥尾鹦鹉)。在国家林草局出台新政策后,按照国家林草局有关规定执行。

大竹县第十一小学门口是否可以摆摊?

大竹县居民黄先生咨询:大竹县第十一小学门口马路上,天天放学的时候挤满了卖小吃零食的流动摊。本来放学接学生的家长就很多很拥挤,加上摊位占道,车辆行驶十分拥堵,也存在安全隐患。对此,我想问一下,大竹县第十一小学门口是否可以摆摊?

大竹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回复:经调查,大竹县第十一小学位于大竹

县白塔街道建设路北段华联名苑旁,偶有部分摊位占道经营。前不久,我局执法人员多次对大竹县第十一小学周边进行巡查,发现有流动摊贩存在占道经营行为,执法人员随即进行规范整治,责令流动摊贩到临时便民摊区经营,并向其宣传相关法律法规。今后,我局将进一步加大巡查力度,同时增派人员强化定点值守,及时整治不规范占道经营行为。

外来务工人员申请公租房条件是什么?

渠县居民汤先生咨询:我户籍在渠县农村,现在在渠县县城一企业当保安,想问一下,外来务工人员申请公租房条件是什么?

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回复:在城镇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申请公共租赁住房,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一)非渠江镇和天星镇户籍;本人及配偶、子女在就业所在地无私有房产或人均居住面积15平方米

以下;(二)与用工单位劳动关系稳定,有完备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2年以上(含2年);劳动(聘用)合同应在人社部门备案;(三)在申请地连续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2年以上(含2年)或累计缴纳3年以上(含3年);(四)申请人年收入不超过本地统计部门发布的上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多家银行停止自动分期业务

近期,包括农业银行、建设银行、邮储银行、浙商银行等在内的多家银行发布公告,调整旗下信用卡分期业务。调整后,相关银行的部分信用卡将停止自动分期业务,“分期手续费”将更名为“分期利息”。业内人士认为,银行密集调整信用卡业务,是为了落实信用卡新规的要求,同时,也能更好地维护持卡人权益。

部分信用卡自动分期业务下线

日前,建设银行发布公告,自2022年12月30日起,该行龙卡益贷卡(金卡、白金卡)自动分期功能将调整下线,即自该日起新生成的已出账单,将不再进行自动分期,客户需根据账单列示金额合理安排还款。

浙商银行近日发布了类似公告。公告显示,自2022年12月30日起,浙商银行缤纷卡、浙商银行点金卡、浙商银行增金卡、浙商银行京东金融联名卡,将取消自动分期服务。

不过,据部分银行介绍,在自动分期业务下线之后,持卡人可根据个人需要,对每笔账单单独申请分期。对于下线自动分期业务的原因,招联金融首席研究员董希淼表示,此举是为了落实信用卡新规的要求,

同时,自动分期业务妨碍了持卡人的知情权和选择权,下线自动分期业务也能更好地维护持卡人权益。

“分期手续费”更名为“分期利息”

除了下线信用卡自动分期业务之外,近期,也有多家银行将“分期手续费”更名为“分期利息”。

今年以来,还有邮储银行、农业银行、招商银行、华夏银行等多家银行发布类似公告。从相关公告来看,这一调整主要涉及到名称的改变,多家银行表示,计费的规则和标准未发生改变,实际每期还款金额不发生变化。

从客户的角度来看,融360数字科技研究院分析师刘银平表示,虽然分期的收费标准和计算规则没有改变,但是对客户来说,信息更加透明,也能提醒消费者关注分期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在使用信用卡的过程中,刘银平建议消费者要重点关注两方面:一是要按时还款,了解信用卡的账单日、还款日,尤其是还款日,尽量设置还款提醒,避免忘记还款造成不必要的损失;二是要搞清楚分期还款、最低还款额还款等的真实年化利率。 □本报综合

为人民服

我帮你

民生热线

05

2022年11月25日

星期五

2382258

□主编:龚俊

□编辑:何双将

□美编:赵寻

了解更多达州本土资讯,请扫描二维码,关注掌上达州APP。



掌上达州